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先机”）为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其持有本公司41,102.9689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45%。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接到太和先机通知，获悉其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8年11月22日，太和先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820万股股份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开始日为2018年11月22日。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8年11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2018-116号）。

2019年6月21日，太和先机将上述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中的2,120万股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购回交易，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票质押解除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21,200,000	2018年11月22日	2019年6月21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6%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上述股份质押解除后，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41,102.9689万股股份中，累计被质押股份35,838.025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21%，占太和先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87.19%。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通过自持及通过太和先机合计控制本公司

54,102.9689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97%。太和先机本次质押解除后，谢勇先生控制的上述 54,102.9689 万股股份中，累计被质押股份 48,838.0253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73%，占谢勇先生所控制本公司股份的 90.27%。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太和先机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